

教学语法丛书 之四

主编 张志公 副主编 庄文中 黄成稳

数词·量词·代词

王希杰



人民教育出版社

教学语法丛书之四

数词·量词·代词

王希杰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教学语法丛书之四
数词·量词·代词

王希杰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经销
北京市房山区印刷厂印装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4.125 字数85,000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800

ISBN 7-107-10521-3
G·1684 定价1.40元

酒肴与餐具

—代序

吃酒席，目的在于品尝那些佳肴美酒，不在于吃餐具。然而毕竟要有一套合用的餐具来盛装佳肴，饮酒进菜。餐具很有些讲究，不仅不是可有可无的，也不应当是马马虎虎的。它本身要成套，不能是乱糟糟的杂七杂八的一堆；每套餐具还应当和酒肴相配合，什么样的酒肴就用与之相适应的盘、杯、碗、匙。餐具要让人使用方便，制作、色彩最好协调一些，有点艺术性，让人用着舒适，多少有点促进食欲的作用。设计餐具，制作餐具，都不是很容易的事。

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里是想用餐具比喻教学语法的语法体系。这个比喻很浅薄；凡比喻也很难做到比得绝对贴切，严丝合缝，完全吻合。

学校的教学语法，任务是让学生明了一种语言（这里说的是汉语）的语法规律、规则，并且能够在听、说、读、写的语言活动中实地运用，以期有助于提高语言能力。在教学语法中，语法体系是工具，是手段，不是教学的最终目的。教学语法工作者如果把主要精力用在探究语法体系以至沉溺于语法体系的分歧论战之中，那是很不妥当的。回到上边那个比喻：设计餐具、制作餐具都是重要的，然而那不是厨师的任务。厨师的任务是把酒肴备妥，作好，并且适合对象的需

要，作给小孩或老年人的，量不妨少一点，作得烂一些，好消化一些，作给青壮年的，量就不妨多一些，还要有些耐咀嚼、耐消化的东西，作给南方人的或北方人的，中国人的或外国人的，也应有所区别，如此等等。设计、制作餐具，也不是宴会主人的任务，主人的任务是使客人吃得高兴，吃得受用，吃了有益。并不排除这种可能性：主人和厨师都是餐具设计专家。然而，今天既是主人和厨师，首先要把主人和厨师的任务完成好，不应主次不分，把注意力倾注在餐具上。

但是，毕竟得有个体系。在基础教育阶段，全国各地各学校使用的教学语法的语法体系，宜于大体一致。张老师一个讲法，王老师一个讲法；一中一个讲法，二中一个讲法；甲地一个讲法，乙地一个讲法，如果这样，那对教学工作是极端不利的，对语法学本身的发展也是不利的。

现在已经在部分地区、部分学校开始使用并且将要陆续更广泛使用的教学语法体系是《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1981年7月在哈尔滨举行了一次全国性的规模盛大的“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重要议题之一是讨论如何修改从五十年代中期开始在全国使用的《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商定了修改的原则和要点。随后又用了两年多的时间，经过起草，反复征求意见，反复修改，产生了目前这个《提要》，于1984年经有关领导部门批准公布试用。《提要》不是一个全新的体系，是在《暂拟系统》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不过作为一个体系，必然是一个整体，因而改动某一点往往要牵动其他若干点，所以看上去好像改动还是不小。这样就会使不少教师和其他有关的人对这

个体系感到陌生。为了帮助大家熟悉《提要》，有助于语法教学，人民教育出版社参与制定的部门和有关同志计划组织编写一套丛书，按照《提要》的内容，化整为零，分解为若干题目，写成若干本小书，每书一题，多举些实例，这样可以把每个问题讲得清楚明白一些。这项工作得到语言学界和语文教学界许多学者的热情支持，分别认了题目，认真编著。现在稿子陆续写出，经过编辑处理，就要相继交付排印了。编辑部门要我把这套丛书的产生经过和意图说一说，于是写了这篇代序。

需要说明两点。为丛书写稿的同志们各有自己的语法观点。大家支持这个《提要》，是为了教学工作的需要，并不意味着每一位都全面同意《提要》的讲法，放弃了自己的观点。所写的稿子里也不免间或带进点本人的看法，以至与《提要》不完全一致。编辑部愿意保留每位作者的稿子的本来面目，不加改动，有点不同的讲法未尝不好。至于在中学教学，则建议以《提要》为准。这是一。其二，实际主持这套丛书的编辑工作的，是庄文中、黄成稳两位同志。还有田小琳同志也曾出过力，只是目前脱离了这项工作，所以没有列名。我本人则只不过对这套丛书起了点促成作用而已。不敢掠美，所以也应当说一声。尽管如此，我仍代表丛书的编辑者和出版者向支持这项工作、为丛书写稿的学者们和关心这套丛书的读者们致以衷心的谢意。

张志公

1987年3月

目 录

第一节 数词	1
一 数词的特点	1
二 数词的分类	6
三 说“一”	13
四 “二”和“两”	20
五 数词的作用	26
六 数词的虚化	31
七 数词辨异	35
第二节 量词	41
一 什么是量词	41
二 量词的特点	48
三 名量词	54
四 动量词	61
五 复合量词	69
六 临时借用量词	72
七 量词的作用	74
第三节 数量短语	80
一 数量短语的作用	80
二 数量短语和歧义	85
第四节 代词	89

一	代词的分类	89
二	人称代词	91
三	指示代词	101
四	疑问代词	109
五	代词的运用	118

第一节 数词

一 数词的特点

汉族是有着源远流长的文化传统的民族。汉族有古老的、丰富发达的语言。汉语中的数词历史也是十分悠久的。许多数词早就出现在甲骨文中了。如小屯南地甲骨文中：

777 乙丑，在八月，酉大乙牛三，且乙牛三，小乙牛三，父丁牛三。

2707 (9) 其大卯王自圃，血用白豕九，下示汎牛，在大乙宗卜。

在甲骨文中，汉语的数词已经十分丰富成熟了，形成了独特的系统。

汉语数词的特点，首先表现在它的内部结构。这一内部结构上的特点又是通过同其他语言的比较中才能较好地认识到的。这方面的特点有两个，一是十进位制，一是加和乘及加一运算方式。

比较严格的十进位制，是汉语数词内部结构的基本原则。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十、一百。个、十、百、千、万。一万、十万、百万、千万、万万。严密、简单、整齐、美观。好记、好背、好运用、好查

找。方便、实用。

在汉语的数词中，数和数的关系有两种：乘法关系和加法关系。

乘法关系如：

$$\text{四十} \quad 10 \times 4 = 40$$

$$\text{五百} \quad 100 \times 5 = 500$$

$$\text{七千} \quad 1000 \times 7 = 7000$$

$$\text{八万} \quad 10000 \times 8 = 80000$$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这些系数词在“十、百、千、万、亿”这些位数词之前，是乘法关系，位数词是被乘数，位数词前的“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是乘数。

加法关系如：

$$\text{十三} \quad 10 + 3 = 13$$

$$\text{廿五} \quad 20 + 5 = 25$$

在位数词后面的“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同位数的关系是加法关系。

多数数词是先乘后加的关系，如：

$$\text{四十七} \quad 10 \times 4 + 7 = 47$$

三万五千六百三十二

$$10000 \times 3 + 1000 \times 5 + 100 \times 6 + 10 \times 3 + 2 = 35632$$

数词的特点，还应当从它的组合关系方面来观察。在这方面，古今汉语显示了它们的巨大差异。古今汉语虽然内部

① “廿”即二十，是吴方言、粤方言、客家方言中的数词。

结构方面差距并不大，但是它们的组合关系却不一样，在各自的语法系统中的地位也大不相同。在古代汉语中，数词可以直接同名词结合，如：

(1) 三人行，必有我师焉。 (《论语·述而》)

(2) 鼓人，掌教六鼓四金之音声，以节声乐，以和军旅，以正田役，教为鼓而辨其声用。 (《周礼·地官司徒》)

(3) 牛一，羊一，豕一。 (《尚书·台诰》)

(4) 吏二缚一人谐王。 (《晏子春秋·杂篇下》)

在现代汉语中，数词不能直接同名词结合，数词必须先同量词结合，构成数量短语，然后才能修饰名词。如：

(5) 有一个少女终于在四月寄了一封那信热得发红那鲜红鲜的信封哟。 (于坚《四月之城》)

(6) 村里有十三个小园子。 (王小妮《有这样一个小镇》)

(7) 撑一伞松荫庇护你睡。 (闻一多《也许》)

(8) 一掠颜色上了树/“看，一只黄鹂！”有人说。 (徐志摩《黄鹂》)

在现代汉语中，只有在成语和某些固定组合及带有文言味的语句中才有数词和名词的直接组合。如：

(9) 五湖四海 五马分尸 七手八脚

七嘴八舌 四时八节 四季如春

五谷不分 九牛一毛 九牛二虎

三心二意 千军万马 千方百计

(10) 这三男三女的年龄好像差不多，可是模样、

气质却不一样。（玛拉沁夫《家庭舞会》）

（11）黄桷坪知青点的十男十女，不管家庭出身是红五类、黑五类，还是麻五类，也不论个人生活际遇如何，一律都是孽障。（《当代》1987年5期225页）

（12）你要说的是——在一九八四年，这里来了两康巴人，一男一女？（扎西达娃《西藏：系在皮绳扣上的魂》）

（13）一幼女年可十一二，扶一盲叟年五十以往，自桥上走出。（郭沫若《棠棣之花》）

数词的第三个特点在于它的文化色彩，或者说是神秘色彩。列维一布留尔在《原始思维》一书中说过：“每个数都属于自己的个别的面目，某种神秘的氛围、某种‘力场’。”“就是现在，我们也能确定，对这个或那个社会集体来说，在头十个数中，没有一个数不具有特别的神秘的意义。”^①如：

“1”在一神教和一元论哲学体系中保持着自己的威信。

“2”常常以自己对称的对立属性与“1”对立着，因为它表示的、包含的、产生的东西是与“1”所表示的、包含的、产生的东西严格对立的。凡在1是善、秩序、完美、幸福的本原的地方，2就是恶、混乱、缺陷的本原，2就是灾难之朕，不幸之源。

“4”在大多数北美印第安人部族里，其神秘意义胜过一切其他的数。

“5、6、7”，在北美各部族中也大都有神圣

^① 列维一布留尔：《原始思维》291、204页。

的性质。

神秘的数的倍数，往往也有神秘的意味。

“13”，在西方社会中，是一个不吉祥的数。

在汉人社会中，许多数也具有特殊的神秘色彩、社会文化色彩。东汉许慎在《说文解字》中解释说：

一 惟初大极，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

三 天地人之道也。

可见中国古人对于数词1和3的崇拜。

在汉人心目中，3是多，3的倍数，6和9也是多，6和9的倍数，12，36，72，108，360，720，也都是多。清人汪中在《释三九》中说：“三者数之成也”，“九者数之终也”，“先人之措辞，凡一二之所不能尽者，则约之三以见其多，三之所不能尽者，则约之九以见其极多。”所以：

三姑六婆 十二分高兴

三百六十行 七十二变化

军书十二卷，卷卷有爷名。（《木兰辞》）

鸳鸯三十六，罗列自成行。（《相逢行》）

都是多的意思。

七，在汉人社会中，如同在亚述巴比伦人那里一样，也有一种神秘的色彩，以枚乘《七发》为代表的一种文体就叫做“七”，死了人要做“头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七七”即第四十九天。

四，成双成对，完满自足，对汉人是一个吉祥的数字，“四喜”，“四事如意”。

十，在汉人社会中是全和满、完备的象征，“十全十

美”“十面埋伏”“十全大补”“十恶不赦”。

五和八，也有多和全的意思。

汉人偶数是自足的、完备的、吉祥的、美好的，汉人喜欢凑成双数，因为奇数对于汉人来说有残缺不全、不吉利的意味。

汉人对某些数也有忌讳，这在不同的方言中表现不一样。不少方言中，忌讳“二十五”，“二百五”，有的方言忌讳“十三”，因为“二十五”“二百五”“十三点”，表示傻瓜，痴呆，不懂事理。在徐州方言中，忌讳四十五、七十三、八十四，当这些数用在年龄方面的时候。徐州男人忌讳四十五岁，据说这一年是“属驴子”的，而“属驴子”是骂人话。徐州老人忌讳说七十三岁，八十四岁，因为当地俗语说：“七十三，八十四，阎王不叫自己去。”国画大师齐白石的年龄之谜，即记年的矛盾，也就是他怕犯忌讳，自己给自己跳了那犯忌讳的一年。

数词的文化色彩，神秘色彩，是漫长的年月里逐步约定俗成的，也是一种语言中数词的鲜明的民族特点的一个重要方面。

二 数词的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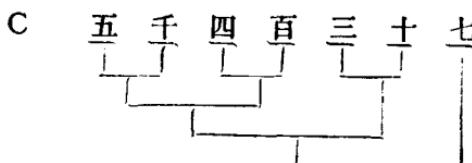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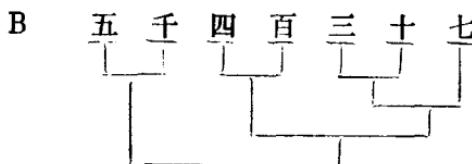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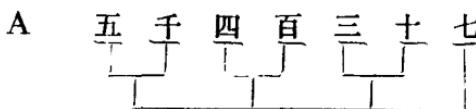
（一）系数词、位数词和复合数词

系数词，又叫简单数词，指：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和两、几、多少。

位数词，又叫等位数词，指：十、百、千、万、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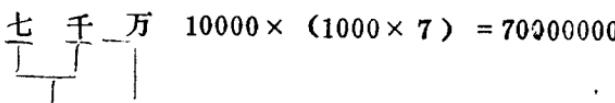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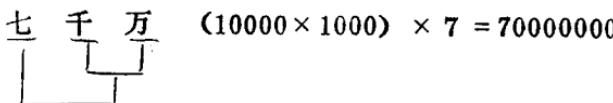
“十”既是系数词，又是位数词。说“十万”时“十”是系数词，在“四十”中“十”是位数词。

复合数词是系数词和位数词按乘法规则和加法规则的组合。对于复合数词内部结构关系的分析，也正如在数学运算中一样，应当先乘后加，遇到多项相加时，可能有三种分析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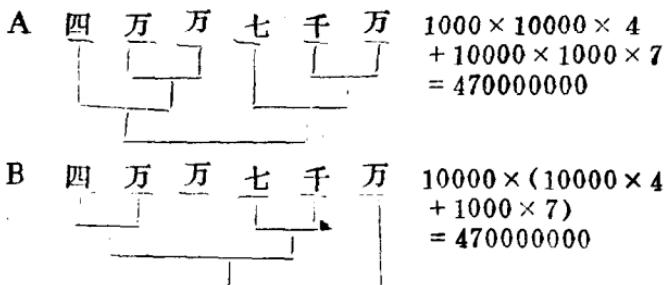


比较起来，C式更符合汉人的心理和习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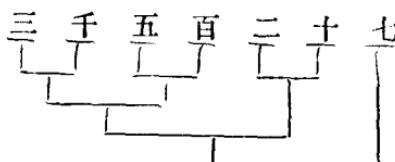
遇到两个等数数词连用的时候，可以有两种分析法：



于是乎，便出现了：



因此，在汉语中，四万万七千 = 四万七千。但是：



却绝不可以理解为： $7 \times (1000 \times 3 + 100 \times 5 + 10 \times 2)$
 $= 24640$ 。这是因为七是简单数词，不是等位数词。简单数词同前面的数词的关系只可能是加的关系，而不可能是乘的关系。

(二) 基数词和序数词

基数词表示数目的多少。系数词、位数词和系数词同位数词直接组合而成的复合数词都是基数词。此外，“半和零”也是基数词。

“半”除了说“一半”外，不同其他数词组合，只用在量词前面或后面，半斤，半吨，半部，半块，五斤半，十五吨半，三台半，四块半。

“零”表示复合数词中的空位，如：一百零八，八万零

① A式是一般规则，B式只是个别现象。

五。三位以上的复合数词中的空位，不管空几位，习惯上只用一个“零”。这个“零”在古代汉语中，用“有”和“又”来表示。如：

朕临天下二十有八年。（《史记·封禅书》）

不足十百千之数于文每加“又”，如孟鼎之“六百又五十又九夫”，“千又五十夫”，子仲姜镈之“二百又九十又九邑”，是也。（郭沫若《甲骨文研究》59页）

序数词表示在计算和排列中的次序的先后。序数词的构成，最常见的办法是在基数词前面加上一个“第”字：第五，第一千零一等。除了“第”字，还有一些习惯用法，如：

头	头一个	头一回
首	首班车	
长	长子	长孙
正	正月	
元	元月	
初	初五	初九
大	大哥	大伯
老	老儿子	
小	小叔叔	小儿子
末	末班车	

加上序数标记的一定是序数词，但不加序数标记的却不一定就不是序数词。其实不加序数标记的序数词也是很常见的。如：

一九四〇年九月十三日